

##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7日发出，并于2022年10月31日以现场及视频会议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。其中独立董事张华先生、王焕军先生，董事张思民先生、张锋先生、车汉澍先生、张翼飞先生、沈大凯先生、金锐先生以出席现场会议形式参与表决；独立董事章卫东先生以视频会议形式参与表决。公司监事黄河先生、汪兴全先生、英睿先生，审计中心总监杜学东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局主席张思民先生主持召开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公司第九届董事局主席张思民先生提名，第九届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，并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决定聘任张锋先生为公司总裁，任期与第九届董事局相同。

张锋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 **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公司董事局主席张思民先生推荐，第九届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，并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决定聘任沈大凯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与第九届董事局相同。

沈大凯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 **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局秘书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公司董事局主席张思民先生提名，第九届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，并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决定聘任王云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秘书，任期与第九届董事局相同。

王云雷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的相关公告。

王云雷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号码：0755-26980336

传真号码：0755-26968995

电子邮箱：sz000078@vip.sina.com

邮政编码：518057

通讯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

表决情况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 **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公司总裁提名，第九届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，并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决定：

1、聘任张翼飞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，任期与第九届董事局相同。

2、聘任沈大凯先生、张晓鹏先生、金锐先生、金戈先生、王云雷先生、杨拴成先生、史晓明先生、罗凌先生、张凡先生、董靖先生、鲍炳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任期与第九届董事局相同。

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**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提名，第九届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，并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决定聘任林健怡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局授权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与第九届董事局相同。

林健怡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号码：0755-26980336

传真号码：0755-26968995

电子邮箱：sz000078@vip.sina.com

邮政编码：518057

通讯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

林健怡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**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》**

在审议本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张锋先生、张翼飞先生、沈大凯先生、金锐先生需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4票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董事局决议；
- 2、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局

二〇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